

信用评估部门（团队）设置	
团队所属部门名称	资产管理部
发文时间	2021-01-07
发文文号	京人寿人发〔2020〕8号；京人寿人发〔2021〕1号
文件名称	《关于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处室及岗位设置的通知》；《关于明确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信用评估处及股权投资处岗位职责及人员配置的通知》
团队岗位设置	信用评估处负责人、信用评估岗
防火墙机制	公司资产管理部下设独立的信用评估处室，配备专职信用评估人员。为保证信用评估职能的独立性，实现分工明确和相互制衡的工作机制，公司已发布《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防火墙实施细则》。公司信评人员与投资人员、风险管理人员等相互独立，不存在岗位兼任或业务干涉的情况。

三、专业队伍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资产管理部信用评估处配备了4名熟悉信用分析、具备信用风险管理能力的专职人员，均具有2年以上信用分析经验，其中处室负责人具有6年信用分析经验。信用评估人员已结合各自研究经验和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需求，按照金融、城投、房地产、钢铁、煤炭、化工等主要行业进行分工。目前信用评估人员已积极参与到公司的投资资金运用业务中，对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的信用风险把控发挥了有效作用。符合保险机构信用风险管理能力标准的相关要求。

专业队伍人员基本信息

当前拥有4名具有2年以上信用分析经验的信用评估专职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	相关经验类型	经验年限(年)	是否兼职
1	陈倩	信用评估处负责人	信用分析经验	7	否
2	孙浩博	信用评估岗	信用分析经验	7	否
3	方圆	信用评估岗	信用分析经验	10	否
4	高明	信用评估岗	信用分析经验	6	否

四、管理规则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有效的信用风险管理规则体系，涵盖了信用风险管理制
度、信用评级基础制度、信用评级符号体系和增信措施评估原则，相关式
制下已经董、经、管、理层或其授权机构批准，以公司正式文件形式
、管理权限和履、职机制、信用评级制度、授信管理制度、交易对手管
、制、风险跟踪与监测制度、应急预案等，各项制度相互衔接，并已纳
入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信用评级基础制度，涵盖了信用评级业务，相关
项流程，包括信用评级议事规则、信用评级操作流程、信用评级方法细
则、信用评级报告准则、尽职调查制度、跟踪评级和复评制度、防火墙
制度等。同时，公司建立了清晰的信用评级符号体系和科学合理的增信
评估准则。信用风险管理的相关制度和信用评级的基础制度建设现
已达到信用风险管理能力标准的相关要求，各项制度相互衔接，信用
风险管理有章可依。

信用风险管理制度	
管理机构和基本职责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指引》
发文文号	京人寿字〔2022〕52号
发文时间	2022-04-14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京人寿字〔2022〕46号
发文时间	2022-04-12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管理权限和履职机制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京人寿字〔2022〕46号
发文时间	2022-04-12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信用评级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信用评级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京人寿字〔2019〕52号
发文时间	2019-05-0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授信管理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实施细则》
发文文号	京人寿字〔2022〕23号
发文时间	2022-03-25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交易对手管理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交易对手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京人寿字〔2022〕94号
发文时间	2022-04-28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风险跟踪与监测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跟踪与监测管理实施细则》
发文文号	京人寿资发〔2019〕2号
发文时间	2019-05-0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应急预案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应急预案》
发文文号	京人寿字〔2020〕3号
发文时间	2020-01-08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信用评级基础制度

议事规则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议事规则》
发文文号	京人寿字〔2022〕91号
发文时间	2022-04-28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操作流程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操作流程》
发文文号	京人寿字〔2022〕95号
发文时间	2022-04-28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方法细则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方法实施细则》
发文文号	京人寿资发〔2020〕1号
发文时间	2020-01-0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报告准则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实施细则》
发文文号	京人寿资发〔2019〕26号
发文时间	2019-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尽职调查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尽职调查实施细则》
发文文号	京人寿资发〔2019〕14号
发文时间	2019-05-0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跟踪评级和复评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跟踪评级与复评管理实施细则》
发文文号	京人寿资发〔2019〕9号
发文时间	2019-05-0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防火墙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防火墙实施细则》
发文文号	京人寿资发〔2019〕18号
发文时间	2019-05-0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信用评级符号体系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符号体系实施细则》
发文文号	京人寿资发〔2019〕15号
发文时间	2019-05-0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增信措施评估原则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增信评级实施细则》
发文文号	京人寿资发〔2019〕8号
发文时间	2019-05-0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五、系统建设

整体评估情况

我司于2019年10月31日上线使用杭州衡泰软件有限公司开发的“xCRS信用评级系统”作为信用评级业务的重要支持。xCRS信用评级系统包括了评级对象管理、流程管理、评级管理、预警管理、证券池管理、统计和查询等、评级模型管理、参数管理等模块，包括了信息集成、评级结果输出等功能。信息集成功能包括评级报告库、财务报表库、发行人日常信息库等，统计与查询功能能够实现对新评级结果及历史评级结果的追踪查询。同时，我司采购了Wind金融终端、大智慧大数据终端等金融软件作为信用评级的辅助系统，能够持续累积违约事件、违约率、违约回收率、信用评级迁移等信息和数据，并作为经营管理资源长期保存。评级系统、统计和查询功能有助于提高信用评级效率、规范评级业务流程、保证评级结果的准确性、一致性和可比性，能够对信用评估管理工作产生实质影响。综上，公司信用评级系统建设情况符合相关要求。

信用评级系统		
系统名称	上线时间	评估结果
xCRS信用评级系统	2019-10-31	符合规定
Wind金融终端	2017-06-07	符合规定
大智慧大数据终端	2019-04-17	符合规定
主要功能		
<p>xCRS信用评级系统主要有八大模块：1.评级对象管理模块针对评级的基本信息进行管理，评级基本信息来源包括从资讯系统导入的信息以及用客户自定义的信息，能够实现主体、债券、债权投资计划和信托计划等的基本信息管理，包括评级报告库、财务报表库、发行人日常信息库等信息，并作为经营管理资源长期保存；2.流程管理模块，实现了从评级发起起到合规审查、人员设置、评级计算、评级报告初稿、评审投票、评级报告定稿等的全流程规范化管理；3.评级管理模块，提供评级计算和评级结果的调整的功能；4.预警管理模块，通过预警条款的设置，实现对相关指标的实时监控和预警；5.证券池管理模块，可以实现对证券的入池和证券池的调整功能；6.统计和查询模块，可以实现对评级结果、预警结果、证券池、外部评级调整等的查询功能以及分析师的工作量统计；7.评级模型管理模块，提供了评级业务的核心指标设置功能，通过积分要素、评级模型、等级策略等数据设置，实现评级模型的模块化管；8.参数管理模块，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和授权，对财务指标、等级符号、流程节点等进行合理配置。同时，我司采购了Wind金融终端、大智慧大数据终端等金融软件作为信用评级的辅助系统，能够持续累积违约事件、违约率、违约回收率、信用评级迁移等信息和数据，并作为经营管理资源长期保存。评级系统及其辅助系统的合理应用有助于提高信用评级人员的评级效率、规范评级业务流程、保证评级结果的准确性、一致性和可比性，能够对信用评估管理工作产生实质影响。</p>		

六、运作管理

整体评估情况

我公司在固定收益类资产运用过程中，严格按照《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信用风险管理机制。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信用风险评估体系，配备了专业的信用评级人员，并引入了外部信用评级机构进行独立评估。同时，公司还建立了信用评级模型和信用评级系统，对持仓企业（公司）债券进行100%评级，且主要原始资料、评估工作底稿、尽职调查报告、评审会议记录、信用评级报告等业务档案保存完整。同时，为有效防范和化解公司持有的固定收益类产品的信用风险，信用评级人员定期对持仓固定收益类产品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跟踪，在日常工作中对投资产品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关注和监控，及时识别和评估相关信用风险，并做出预警。综合上，公司运作管理情况符合信用风险管理能力标准。

自评结果及承诺

根据《关于优化保险机构投资管理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监管规定，我对信用风险管理能力建设进行了调研论证和自我评估，经过充分论证和评估，我达到了该项能力的基本要求，现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

我承诺对本评估报告的及时性、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